

收文編號：1070000275

議案編號：10701150710009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5月16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3840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決議第 10 項閒置資產活化運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9 日

發文字號：台財庫字第 10703600142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菸酒公司）依據大院審查該公司 106 年度預算案通過決議第 10 項提出閒置資產活化運用書面報告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決議事項及菸酒公司 106 年 12 月 27 日臺菸酒計字第 1060026461 號函辦理。
- 二、有關旨揭書面報告，菸酒公司 105 年底帳面所列閒置資產係善化啤酒廠及竹南啤酒廠廠區內因製麥成本考量而暫停運作製麥設備、廠房及坐落基地，占該等啤酒廠全區房地比率極微，且該等啤酒廠仍繼續生產營運中。由於近年氣候劇烈變化導致農作物歉收，尚需持續妥適維護上開設備，倘他日需自製啤酒麥芽時即可恢復運作投入生產，以維持市場競爭力。
- 三、本部將廣續按季召開業務研討會，請菸酒公司提報業務執行情形、財務六力（成長力、獲利力、安定力、報酬力、市場力及生產力）分析及閒置資產運用情形等資料，瞭解其業務

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及財務情形，適時督導加強提升經營績效。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財政委員會、立法院陳賴委員素美、立法院余委員宛如、立法院施委員義芳、財政部部長室、財政部蘇政務次長室、財政部莊政務次長室、財政部吳常務次長室、財政部會計處、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均含附件）

## 決議第10項-「閒置資產活化運用」書面報告

### 一、決議內容

有關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05年12月底閒置未使用部分資產帳面價值新臺幣（下同）2億2,033萬9千元...，顯見資產運用效益亟待改善，爰請該公司於1個月內，就如何活化資產向大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報告。

### 二、決議項目辦理情形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活化閒置資產方式說明如下：

（一）該公司閒置資產截至105年12月底帳面價值2億2,033萬9千元，包含土地2,948萬1千元、建物1億8,316萬元，機械設備769萬8千元，係善化啤酒廠及竹南啤酒廠廠區內因製麥成本考量而暫停運作製麥設備、廠房及坐落基地，占該等啤酒廠全區房地比率極微，且該等啤酒廠仍繼續生產營運中。

（二）早期該公司為專賣制，即政府控制物品貨源、價格及收支獨占事業，直至1960年代末期，僅剩餘菸酒專賣，當時製麥技術及冷凍空調技術尚未如今日先進，考量麥芽品質及避免遭供應商壟斷，分別在善化啤酒廠及竹南啤酒廠設製麥大樓及設備。惟現今自動控制、冷凍空調、生物科技及遠洋海運技術進步，致進口麥芽品質如酵素力等，能在長途運輸仍保有穩定品質，且國外大型製麥工廠自動化生產成本較低，該公司為降低生產成

本而暫停製麥改採進口。由於該製麥設備與建築物主體結構連結，不易轉作他途利用，相關房地及設備仍優先考量作為本業使用，至該製麥設備轉為導覽解說廠內歷史之部分題材。

- (三) 近年來氣候劇烈變化導致國際農作物歉收，尚需持續妥適維護上開設備，倘他日需自製啤酒麥芽時即可恢復運作投入生產，以維持市場競爭力。